

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愿承诺

未来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欣旺达”）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明旺先生、王威先生分别出具的《关于自愿未来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函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承诺主体及持股情况

1、承诺主体：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明旺先生、王威先生。

2、承诺主体持股情况：

信息披露义务人	姓名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	王明旺	361,779,557	19.43%
	王威	132,446,600	7.11%
合 计		494,226,157	26.54%

二、承诺期限

自愿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6 个月内，即 2023 年 8 月 23 日-2024 年 2 月 22 日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三、承诺内容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，为了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，王明旺先生、王威先生自愿承诺自 2023 年 8 月 23 日起 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，包括承诺期间前述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配股、增发等事项新增的股份。若违反上述承诺，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。

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承诺主体严格遵守承诺，并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王明旺先生、王威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自愿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3日